## 用平凡诠释责任

——湖北省财政部门支持抗洪救灾纪实

₩ 洪日南 肖 明

有些壮举,惊天动地。 有些卓越,平凡如歌。

今年入汛以来,湖北省遭受了十多年来最严重的暴雨洪涝灾害,江河湖库防汛形势全面吃紧。长江洪峰,汉江洪峰,最大洪峰逼近! 咸宁告急,孝感告急,险情不断刷新! 面对严峻灾情,全省财政部门按照省委、省政府的科学决策和统一部署,把抗洪牧灾当成对财政干部行政执行力的一次特殊检验,迅速启动防汛救灾应急预案,紧急开辟资金拨付绿色通道,在平凡的岗位上,谱写了一曲不畏艰险、尽职履责的抗洪救灾壮歌。

## 闻"汛" 而动 反应敏捷

湖北区位条件特殊, 地理气候情

况复杂, 历来是防汛抗洪的重点区域。2010年, 进入梅雨季节以后, 至6月25日, 全省已发生五轮暴雨过程。7月8日, 湖北省紧急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 7月9日, 省政府发出紧急通知, 要求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应对暴雨洪水、务必科学防范、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场防汛数灾的战役在全省打响。

7月10(星期五)晚21时,风雨欲来的江城恬静如常、繁华依旧,长江、汉江倒映着万家灯火。此时本该已逐渐归于寂静的财政厅办公大楼却灯火通明,繁忙异常。有关处室工作人员正在紧张地测算资金数据,制定防汛救灾资金拨付计划,厅长王文童铿锵有力地强调"防汛救灾'宁可备而无用,不可用而无备',全省财政

部门要严格做好防汛救灾的各项准 备工作,关键时刻,要一声令下,迅 速行动"。

当日,省财政厅机关迅速启动应 急机制,成立工作专班,并按照全省 防汛抗灾工作的统一部署,有针对性 地制定了一系列防范应对措施。7月 12日,省财政厅向全省财政系统下发 了《关于做好防汛抗灾工作的紧急通 知》,要求各地财政部门要切实履行 职责,及时进岗到位,准确掌握雨情 灾情,积极筹措救灾资金,确保中央、 省及本级安排的各项抗灾救灾资金 及时拨付到位。7月14日,副厅长洪 流主持召开了厅机关防汛救灾专题 会议,进一步部署了防汛救灾工作。

全省各地财政部门也纷纷在第一时间启动应急机制,展开防汛救灾工作。7月8日,英山县遭遇自1956年该县有气象记录以来最大的一次强降雨袭击,河水陡涨,城区被淹。大灾面前,该县财政部门在加强资金保障的同时,迅速成立了8个救灾小分队深入水灾第一线,风餐露宿救灾,夜以继日抢险。蕲春县管窑镇地处长江边缘,地势低、灾情重,该镇财政所干部职工大灾不畏灾,勇于挑重担,主动承担了该镇5处重大险情和10多处小险抢险重任,及时救助28户倒房户,配合镇村转移安置群众68人……

一轮又一轮的强降雨袭击湖北, 灾情在全省自西向东、从北向南不断



水中的湖北英山县城



湖北财政厅结对共建村洪湖市小港管理区干部群众在防汛抢险

蔓延,哪里有灾情,哪里就有财政干部……全省财政系统数以干计的干部职工踊跃投身于抗洪救灾之中,以实际行动诠释了"责任"二字里面蕴藏的深刻含义。

## 勇于担当 保障有力

由于今年的降雨来得快、来得急、来得猛,是民间望而生畏的"坨子雨",加上湖北独特的自然条件,灾情大、防范难。7月8日至19日,全省有8个县市累计雨量超过400毫米,99个县市区先后出现暴雨,其中23个县市出现特大暴雨,全省103个县市区全部受灾,人民生命财产遭受了巨大损失。截至7月底,全省受灾人口达995万人、因灾死亡97人、失踪17人,倒塌房屋3.15万户、9.76万间,损坏房屋16.23万间,受灾农作物1601.47千公顷,停产工矿企业498家,各类直接经济损失227.57亿元,为近十年之最。

人民利益高于天。大灾面前,全 省财政部门义不容辞地承担起救灾 资金的保障工作。7月10日至当月底,短短20天的时间内省财政厅共下发抗洪救灾资金类文件27件,向财政部、民政部等相关国家部委上报救灾资金请示18件。7月11日、21日,省财政厅分两批拨付省级财政救灾调度资金110000万元;截至8月16日,省财政厅共下拨中央和省级救灾专款55845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资金4040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15445万元。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克服财力紧 张的现实困难,不等不靠,千方百计 加大本级财力投入,有力支持了当地 的抗灾自救和灾后恢复工作。截至7 月底,十堰、宜昌、荆州、孝感、黄冈、 成宁等6个受灾最重的地区及其所辖 县(市、区)本级财政共投入救灾资 金26500万元。

灾情就是命令。救灾刻不容缓, 救灾资金更需分秒必争。省财政厅相 关处室在认真核实灾情基础上主动与 相关部门协调,周密研究救灾资金分 配方案。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 难事巧办、杂事合办"的要求,第一 时间拨付救灾资金,并督促县市财政

部门做好救灾资金的拨付工作。各地 财政部门纷纷开辟救灾资金拨付绿色 诵道,确保救灾资金在最短时间内拨 付到指定单位,保证受灾地区抗洪救 灾资金需求。孝感、咸宁两地财政部 门简化资金拨付程序, 规定救灾资金 可先行拨付,事后"补签"。荆州市财 政部门强化救灾资金拨付纪律,将资 金拨付及使用情况纳入全市财政系统 年终考核,实行一票否决。各地在保 障救灾资金及时拨付的同时切实加强 监督检查,确保救灾资金使用安全, 发挥出最大效益。武汉市江夏区财政 局及时制定《江夏区抗洪救灾资金管 理意见》,明确抗洪救灾资金管理原 则、筹措方式、使用范围、监管程序, 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及时高效。

## 救灾仍在进行

大灾过后必须大赦。7月过后,全省汛情稍缓,为支持各地灾后迅速恢复农业生产,根据省委、省政府"争分夺秒,不误农时"、"特事特办"的指示精神,7月底至8月初,省财政厅分别拨付中央和省级灾后恢复农业生产救灾补助资金11400万元、中央晚稻增施肥促早熟补助资金7000万元、省级中稻促弱转壮肥料补贴资金3000万元,各类灾后恢复生产奖励与贴息资金也在陆续拨付中。财政资金将为实现全省全年粮食生产不滑坡、农民收入不徘徊、农村发展好形势不逆转的农业抗灾夺丰收的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放眼荆楚,一幅幅"抢修、抢排、抢种"的抗灾自救画卷正有序展开,湖北财政将与全省人民一道奋力夺取防汛抗洪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

(作者单位:湖北省财政厅) 责任编辑 张 蕊